

上海永升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12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上海永升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12次临时会议于2018年1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的通知于2018年1月12日以书面或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中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为9人。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战略发展规划需要，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永升物业，股票代码：871385）终止挂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19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02）。

2、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护公司异

议股东的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由其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对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回购，以保障其合法权益，具体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19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02）。

2、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相关事宜，授权事项具体包括：

- （1）办理本次终止挂牌所需的申请文件的准备；
- （2）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申请文件；
- （3）批准、签署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4）办理与本次终止挂牌工作相关的其他事宜。

2、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快速扩张，原职能部门设置和分、子公司直线管理的组织架构，已无法满足业务运营的管理需要。为实现公司发展战略，提高管理效能，现对公司组织架构进行如下调整：

（1）职能部门设置：人力资源行政管理中心、财务管理中心、信息管理中心、工程技术管理中心、战略投资管理中心、经营拓展管理中心、住宅物业事业部、高端物业事业部、商办物业事业部、公共物业事业部。

（2）公司下属分、子公司（包括参股公司）根据其发展规模，划分为区域事业部、区域公司及直管城市公司进行管理。

2、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选举其成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加强董事会建设，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公司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等三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由林中先生、林峰先生、周洪斌先生和朱瑜先生组成，其中林中先生为主任委员。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林峰先生、王鹏先生（独立董事）、马永义先生（独立董事）组成，其中王鹏先生为主任委员。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由朱瑜先生、马永义先生（独立董事）、王鹏先生（独立董事）组成，其中马永义先生为主任委员。

本届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2、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风险管理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决定设立专门内审机构——风险管理部。风险管理部接受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指导，对公司董事会负责。风险管理部负责对公司财务收支和经济活动进行内部审计监督，并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监督检查。

2、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财务总监胡杏女士辞去董事会秘书一职。经董事长提名，聘任肖文凤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2、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山东金鲁班投资有限公司成立合资子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物业管理业务的发展速度和规模，拓宽经营业务的范围，提高整体盈利水平，公司拟与山东金鲁班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山东鲁班永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登记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注册地为山东省济南市，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其中，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人民币3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0%，山东金鲁班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19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的《上海永升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立合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营业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需求，现拟变更营业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具体内容如下：

1、经营范围变更情况：

原经营范围为：物业管理，停车服务，自有房屋租赁，投资管理，房地产经纪，销售建材、装潢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现拟变更为：

公司的经营范围变更为：物业管理，停车服务，自有房屋租赁，房地产经纪，销售建材、装潢材料、家居，家政服务，物业管理咨询，餐饮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公司章程修改情况：

原公司章程第10条为：

公司的经营范围：物业管理，停车服务，自有房屋租赁，投资管理，房地产经纪，销售建材、装潢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现修改为：

公司的经营范围变更为：物业管理，停车服务，自有房屋租赁，房地产经纪，销售建材、装潢材料、家居，家政服务，物业管理咨询，餐饮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拟变更营业范围最终以工商行政机关核准登记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19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的《上海永升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03）。

2、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上海永升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12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永升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19日